

2023 年郑州市上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郑州市上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人员构成情况
- 四、车辆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郑州市上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十一、空表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2023年郑州市上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三、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郑州市上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概况

一、郑州市上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主要职责

相关文件涉密，按规定不予公开。

二、郑州市上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郑州市上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预算包括局机关本级预算和所属单位的汇总预算，所属单位预算不独立核算，不符合预算公开条件。

郑州市上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预算包括办公室、双拥优抚科、权益维护科、退伍安置科、就业创业科等科室的预算。

郑州市上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所属单位预算包括：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三、人员构成情况

部门机关及归口预算管理单位人员共有编制 9 人，其中：行政编制 3 人，事业编制 6 人；在职职工 6 人。

四、车辆构成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

第二部分

2023 年郑州市上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郑州市上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收入预算总计 765.72 万元，支出预算总计 765.72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相比，收入减少 17.58 万元，下降 2.32%。主要原因：我单位工作人员调出 1 人，资金预算相对减少；支出减少 17.58 万元，下降 2.32%。主要原因：我单位工作人员调出 1 人，资金预算相对减少。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郑州市上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收入预算合计 765.7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765.72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支出预算合计 765.7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6.89 万元，占 16.57%；项目支出 638.84 万元，占 83.43%。

（一）按功能科目分类，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 725.42 万元、卫生健康 28.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2 万元。

（二）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基本支出 126.89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21.0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5.86 万元；项目支出 638.84 万元。

（三）主要项目：

支出预算共计 638.84 万元，主要包括：

1. 补发五至六级精神病残疾军人护理费专项 18.33 万元。
2. 一至四级残疾军人护理费专项 8.45 万元。
3. 五至六级精神病残疾军人护理费专项 7.07 万元。
4. 在乡复员军人生活补助专项 0.39 万元。
5. 义务兵优待统筹金区级配套资金专项 319 万元。
6. 带病退伍生活补助专项 1.51 万元。
7. 两参复退人员临时生活困难补助金专项 6 万元。
8. 参战参试人员生活补助专项 15.74 万元。
9. 未就业随军家属基本生活费专项 1.2 万元。
10. 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专项 76 万元。
11. 军休移交地方离退休人员（含病退士官）基本医疗费专项 8 万元。
12. 上街区部分退役士兵医疗保险补缴区级配套资金专项 20 万元。
13. 自主就业地方一次性经济补助金专项 27 万元。
14. 补发政府安置退役士官待安置期间生活补助专项 6.25 万元。
15. 门卫人员经费专项 4.8 万元。
16.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服务经费专项 0.12 万元。
17. 驻京信访工作专班经费专项 4 万元。
18. 双拥优抚慰问金专项 85.47 万元。
19. 双拥优抚工作经费专项 3 万元。

20. 60 周岁以上企业退休涉核人员体检费专项 1.02 万元。

21. 原 8023 部队及其他参试部队退役人员体检费专项 3.6 万元。

22. 一至六级残疾军人医疗补助专项 11.9 万元。

23. 优抚对象医疗救助支出专项 10 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郑州市上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765.72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国有资本收支经营预算 0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 17.58 万元，下降 2.32%。主要原因：我单位工作人员调出 1 人，资金预算相对减少；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与 2022 年预算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与 2022 年预算持平。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郑州市上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765.72 万元。其中：126.89 万元，占 16.57%；项目支出 638.84 万元，占 83.43%。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5.42 万元，占 94.74%；卫生健康支出 28.3 万元，占 3.69%；住房保障支出 12 万元，占 1.57%。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郑州市上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126.8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121.03 万元，占 95.38%，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

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公用经费支出 5.86 万元，占 4.62%，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电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郑州市上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2023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与 2022 年预算持平。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与 2022 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我单位 2023 年无安排因公出国费用。

（二）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与 2022 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我单位 2023 年无安排公务接待。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与 2022 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我单位 2023 年无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与 2022 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我单位 2023 年无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郑州市上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

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郑州市上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

郑州市上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机构运转经费支出预算 5.86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所需支出。主要包含：办公费 0.6 万元，电费 2 万元，邮电费 0.6 万元，公务交通补贴 1.56 万元，工会经费 1.1 万元，比上年减少 1.27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工作人员调出 1 人，资金预算相对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

郑州市上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无政府采购支出。

（三）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郑州市上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郑州市上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

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郑州市上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无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六）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 号）要求，从 2019 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特点，分设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根据经济分类科目改革要求，我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反映全部预算支出。

十一、空表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空表的主要原因是郑州市上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无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业务。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空表的主要原因是郑州市上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无政府性基金支出业务。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空表的主要原因是郑州市上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支出业务。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区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

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指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如**单位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开展业务活动所发生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指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包括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民政管理事务、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企业改革补助、就业补助、抚恤、退役安置、社会福利、残疾人事业、最低生活保障、红十字事业等。

十三、卫生健康支出：指政府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包括卫生健康管理事务、公立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公共卫生、中医药、计划生育事务、行政事业单位医疗、财政对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等。

十四、住房保障支出：指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包括保

障性安居工程支出、住房改革支出、城乡社区住宅等。如行政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向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等。

十五、教育支出：反映政府教育事务支出。

十六、办公费：反映单位购买日常办公用品、书报杂志等支出。

十七、印刷费：反映单位的印刷费支出

十八、咨询费：反映单位咨询方面的支出。

十九、水费：反映单位的水费、污水处理费等支出。

二十、电费：反映单位的电费支出。

二十一、邮电费：反映单位开支的信函、包裹、货物等物品的邮寄费及电话费、电报费、传真费、网络通讯费等。

二十二、取暖费：反映单位取暖用燃料费、热力费、炉具购置费、锅炉临时工的工资、节煤奖以及由单位支付的未实行职工住房采暖补贴改革的在职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宿舍取暖费。

二十三、物业管理费：反映单位开支的办公用房以及未实行职工住宅物业服务改革的在职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宿舍等的物业管理费，包括综合治理、绿化、卫生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差旅费：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国（境）内出差发生的城市间交通费、住维修（护）费

二十五、维修（护）费：反映单位日常开支的固定资产（不包括车船等交通工具）修理和维护费用，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费用，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二十六、会议费：反映单位在会议期间按规定开支的住宿费、

伙食费、会议场地租金、交通费、文件印刷费、医药费等。

二十七、培训费：反映除因公出国（境）培训费以外的，在培训期间发生的师资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场地费、交通费等各类培训费用。

二十八、劳务费：反映支付给外单位和个人的劳务费用，如临时聘用人员、钟点工工资、稿费、翻译费、评审费等。

二十九、工会经费：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或安排的工会经费。

三十、福利费：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福利费。

三十一、其他交通费用：反映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三十二、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上述科目未包括的日常公用支出。如诉讼费、国内组织的会员费、来访费、广告宣传费以及离休人员特需费、离退休人员公用经费等。

附件：2023年郑州市上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预算表

2023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郑州市上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765.72	一、一般公共服务	
其中：财政拨款	765.72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725.42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28.30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12.00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65.72	本年支出合计	765.72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765.72	支出总计	765.72

2023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 郑州市上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 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765.72	126.89	121.03		5.86		638.84	4.80	634.04
			345	郑州市上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765.72	126.89	121.03		5.86		638.84	4.80	634.0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00	9.00	9.00						
208	08	02		伤残抚恤	33.84						33.84		33.84
208	08	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0.39						0.39		0.39
208	08	05		义务兵优待	319.00						319.00		319.00
208	08	99		其他优抚支出	100.45						100.45		100.45
208	09	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8.00						8.00		8.00
208	09	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53.25						53.25		53.25
208	28	01		行政运行	39.88	39.88	34.72		5.16				
208	28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8.53	59.61	58.91		0.70		8.92	4.80	4.12
208	28	04		拥军优属	88.47						88.47		88.47
208	28	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4.62						4.62		4.62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60	1.60	1.6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20	3.20	3.20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60	0.60	0.60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00	1.00	1.00						
210	14	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21.90						21.90		21.9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2.00	12.00	12.00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郑州市上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765.72	一、本年支出	765.72	765.72	765.72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65.72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财政拨款	765.72	(二) 外交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 国防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 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 教育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 科学技术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 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5.42	725.42	725.42		
		(九)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 卫生健康支出	28.30	28.30	28.30		
		(十一) 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 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九)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 住房保障支出	12.00	12.00	12.00		
		(二十二)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 预备费					
		(二十九) 其他支出					
		(三十) 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 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 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765.72	支出合计	765.72	765.72	765.72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郑州市上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 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765.72	126.89	121.03		5.86		638.84	4.80	634.04
			345	郑州市上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765.72	126.89	121.03		5.86		638.84	4.80	634.0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00	9.00	9.00						
208	08	02		伤残抚恤	33.84						33.84		33.84
208	08	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0.39						0.39		0.39
208	08	05		义务兵优待	319.00						319.00		319.00
208	08	99		其他优抚支出	100.45						100.45		100.45
208	09	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8.00						8.00		8.00
208	09	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53.25						53.25		53.25
208	28	01		行政运行	39.88	39.88	34.72		5.16				
208	28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8.53	59.61	58.91		0.70		8.92	4.80	4.12
208	28	04		拥军优属	88.47						88.47		88.47
208	28	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4.62						4.62		4.62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60	1.60	1.6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20	3.20	3.20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60	0.60	0.60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00	1.00	1.00						
210	14	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21.90						21.90		21.9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2.00	12.00	12.00						

备注：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郑州市上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26.89	121.03	5.8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40	3.4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60	5.6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6		1.56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9.00	19.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0.32	0.32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4.60	14.60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0.80	0.80	
30207	邮电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60		0.60
30228	工会经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		1.10
30201	办公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60		0.60
30206	电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2.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0.71	0.71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5.00	35.00	
30103	奖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2.50	22.50	
30102	津贴补贴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0.70	0.7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60	1.6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20	3.2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60	1.6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4.50	4.5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7.50	7.50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 郑州市上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注：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 郑州市上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 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郑州市上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 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郑州市上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638.84	638.84							
	345	郑州市上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638.84	638.84							
特定目标类	补发五至六级精神病残疾军人护理费	郑州市上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18.33	18.33							
特定目标类	五至六级精神病残疾军人护理费	郑州市上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7.07	7.07							
特定目标类	一至四级残疾军人护理费	郑州市上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8.45	8.45							
特定目标类	在乡复员军人生活补助	郑州市上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0.39	0.39							
特定目标类	义务兵优待统筹金区级配套资金	郑州市上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319.00	319.00							
特定目标类	未就业随军家属基本生活费	郑州市上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1.20	1.20							
特定目标类	参战参试人员生活补助	郑州市上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15.74	15.74							
特定目标类	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	郑州市上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76.00	76.00							
特定目标类	带病退伍生活补助	郑州市上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1.51	1.51							
特定目标类	两参部队复退人员临时性生活困难补助金	郑州市上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6.00	6.00							
特定目标类	军队移交地方离退休人员（含退休士官）基本医疗费	郑州市上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8.00	8.00							
特定目标类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地方一次性经济补助金	郑州市上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7.00	27.00							

特定目标类	补发政府安置退役士官待安置期间生活补助	郑州市上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6.25	6.25							
特定目标类	上街区部分退役士兵医疗保险补缴区级配套资金	郑州市上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00	20.00							
其他运转类	门卫人员经费	郑州市上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4.80	4.80							
特定目标类	驻京信访工作专班经费	郑州市上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4.00	4.00							
特定目标类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服务经费	郑州市上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0.12	0.12							
特定目标类	双拥优抚慰问金	郑州市上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85.47	85.47							
特定目标类	双拥优抚工作经费	郑州市上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3.00	3.00							
特定目标类	60周岁以上企业退休涉核退役人员体检费	郑州市上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1.02	1.02							
特定目标类	原8023部队及其他参试部队退役人员体检费	郑州市上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3.60	3.60							
特定目标类	一至六级残疾军人医疗补助费	郑州市上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11.90	11.90							
特定目标类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支出	郑州市上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10.00	10.00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郑州市上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年度履职目标	1. 落实优抚对象的生活、医疗待遇； 2. 落实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医疗待遇； 3. 及时足额发放义务兵发放优待金及军人立功受奖奖励金； 4. 组织好双拥慰问，每年组织形式多样的拥军优属活动； 5. 按时发放未就业随军家属生活补助； 6. 落实军休人员政治、生活和医疗待遇。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做好退役军人事务各项工作	1. 落实优抚对象的生活、医疗待遇； 2. 落实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医疗待遇； 3. 及时足额发放义务兵发放优待金及军人立功受奖奖励金； 4. 组织好双拥慰问，每年组织形式多样的拥军优属活动； 5. 按时发放未就业随军家属生活补助； 6. 落实军休人员政治、生活和医疗待遇。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765.72	
	1、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765.72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126.89	
(2)项目支出		638.8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 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 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 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 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 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 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 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9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3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结转结余率	≤2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8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数量占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目标编制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目标编制项目数量/部门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投入管理指标	绩效管理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享受军休人员政治、生活和医疗待遇人数	3人	
		发放未就业随军家属生活补助人数	1人	
		享受优抚对象的生活、医疗待遇人数	≥500人	
		享受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医疗待遇人数	≤13人	
		发放义务兵优待金人数	≥78人	
		发放军人立功受奖奖励金人数	≥3人	
		双拥走访慰问活动次数	≥2人	
	履职目标实现	优抚对象的生活、医疗待遇政策落实率	100%	
		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医疗待遇政策落实率	100%	
		义务兵发放优待金发放及时率、准确率	100%	
		军人立功受奖奖励金及时率、准确率	100%	
		双拥慰问活动举办的流程合规率	100%	
		未就业随军家属生活补助及时率、准确率	100%	
		军休人员政治、生活和医疗待遇政策落实率	100%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激励军人保卫祖国，建设祖国的献身精神，增强军人荣誉感	≥9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2023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部门名称： 郑州市上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编码（项目编号）	项目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345		638.84	638.84										
345001	郑州市上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638.84	638.84										
410106220000000012188	门卫人员经费	4.80	4.80			发放标准	1900元/人/月	发放人数	2人	我局安保、保洁工作保障率	100%	门卫保洁人员满意度	100%
								发放准确率	100%				
								发放及时率	100%				
41010622000000000496	双拥优抚慰问金	85.47	85.47					慰问金和慰问品发放准确率	100%	密切军政军民关系，加强军政军民团结	有效	慰问对象及部队满意度	100%
								慰问金和慰问品发放及时率	100%	慰问人员幸福感和获得感	提升		
								慰问部队	≤5家				
								慰问人数	≥620人				
								慰问次数	≥2次				
41010622000000000497	未就业随军家属基本生活费	1.20	1.20			按标准执行	100%	受益人员（按半年）	≥1人	政策落实情况	100%	受益人员满意度	100%
								基本生活费发放准确率	100%	受益人员幸福感和获得感	100%		
								基本生活费发放及时率	100%				
41010622000000000499	在乡复员军人生活补助	0.39	0.39			按标准执行	100%	受益人员（按月）	≤10人	政策落实情况	100%	受益人员满意度	100%
								生活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受益人员幸福感和获得感	100%		
								生活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41010622000000000501	参战参试人员生活补助	15.74	15.74			按标准执行	100%	受益人员（按月）	≤166人	政策落实情况	100%	受益人员满意度	100%
								生活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受益人员幸福感和获得感	100%		
								生活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41010622000000000503	带病退伍生活补助	1.51	1.51			按标准执行	100%	生活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政策落实情况	100%	受益人员满意度	100%
								受益人员（按月）	≥7人	受益人员幸福感和获得感	100%		
								生活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41010622000000000508	一至四级残疾军人护理费	8.45	8.45			按标准执行	100%	受益人员（按月）	≥1人	政策落实情况	100%	受益人员满意度	100%
								发放护理费准确率	100%	受益人员幸福感和获得感	100%		
								发放护理费及时率	100%				
41010622000000000517	义务兵优待统筹金区级配套资金	319.00	319.00			按标准执行	100%	受助军人数量（按年）	≤70人	政策落实情况	100%	受益军人满意度	100%
								义务兵优待金及立功受奖奖励金发放准确率	100%	受益军人幸福感和获得感	100%		
								义务兵优待金及立功受奖奖励金发放及时率	100%				
								受助人数	≤556人	政策落实率	100%	优抚对象满意度	100%
41010622000000000530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支出	10.00	10.00					优抚医疗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优抚对象幸福感和获得感	100%		
								优抚医疗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41010622000000000822	一至六级残疾军人医疗补助费	11.90	11.90			按标准执行	100%	医疗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政策落实率	100%	受益人员满意度	100%
								受益人员（按月）	≤11人	受益人员幸福感和获得感提升率	100%		
								医疗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41010622000000000832	双拥优抚工作经费	3.00	3.00					各项工作及时率	100%	双拥优抚政策落实情况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晚会举办场次	≤1场	双拥工作服务质量	100%		
								宣传品印制量	≤5000份				
								晚会举办合规率	100%				
								宣传品印制质量合格率	100%				
41010622000000000841	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	76.00	76.00			按标准执行	100%	发放补助人数（按月）	≤14人	受益人群幸福感和获得感	100%	受益人群满意度	100%
								足额	≤14人				
								发放补助和慰问的及时率	≤100%				
410106220000000001147	两参部队复退人员临时性生活困难补助金	6.00	6.00			按标准执行	100%	受益人员（按年）	≤82人	政策落实情况	100%	受益人员满意度	100%
								临时性生活困难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受益人员幸福感和获得感	100%		
								临时性生活困难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410106220000000001153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地方一次性经济补助金	27.00	27.00			按标准执行	100%	受益人员（按年）	≤60人	政策落实情况	100%	受益人员满意度	100%
								自主就业金发放准确率	100%	受益人员幸福感和获得感	100%		
								自主就业金发放及时率	100%				
								受益人员（按年）	≤36人	政策落实情况	100%	受益人员满意度	100%

410106220000000001156	00周岁以下正业退体沙核退役人员体检费	1.02	1.02					体检费发放准确率	100%	受益人员幸福感和获得感	100%		
								体检费发放及时率	100%				
410106220000000001159	军队移交地方离退休人员(含退休士官)基本医疗保险费	8.00	8.00			按标准执行	100%	缴纳基本医疗保险费和副师级政策铺底及时率	100%	政策落实情况	100%	受益人员满意度	100%
								受益人员(按年)	2人	受益人员幸福感和获得感	100%		
								缴纳基本医疗保险费和副师级政策铺底准确率	100%				
410106220000000001162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服务经费	0.12	0.12					服务对象	≥8人	增强军人荣誉感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服务流程规范率	100%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服务及时率	100%				
410106220000000001165	原8023部队及其他参试部队退役人员体检费	3.60	3.60					受助人员(按年)	≤166人	政策落实情况	100%	受益人员满意度	100%
								体检费拨付准确率	100%	受益人员幸福感和获得感	100%		
								体检费拨付及时率	100%				
410106220000000001172	驻京信访工作专班经费	4.00	4.00					维稳次数	≥3次	确保我区退役军人稳定,保障社会稳定大局	100%	对象满意度	100%
								维稳工作应急处置准确率	100%				
								维稳工作应急处置及时率	100%				
410106220000000006001	上街区部分退役士兵医疗保险补缴区级配套资金	20.00	20.00					受益人数(按年计算)	≥10人	政策落实情况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补缴准确率	100%	受益人员获得感和幸福感	100%		
								补缴及时率	100%				
410106230000000010719	五至六级精神病残疾军人护理费	7.07	7.07					发放人数	≤3人	残疾军人幸福感提升率	≥90%	残疾军人满意度	≥90%
								护理费发放准确率	100%				
								护理费发放及时率	100%				
410106230000000013781	补发政府安置退役士官待安置期间生活补助	6.25	6.25					发放及时率	100%	退役士官荣誉感提升率	≥90%	退役士官满意度	≥90%
								发放人数	6人				
								发放准确率	100%				
410106230000000013788	补发五至六级精神病残疾军人护理费	18.33	18.33					护理费发放准确率	100%	残疾军人荣誉感提升率	90%	残疾军人满意度	≥90%
								发放人数	3人				
								护理费发放及时率	100%				